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级文件报批承诺书

项目名称	机械加工制造车间改造项目		
立项文号	川投资备【2019-510115-34-03-352538】JXQB-0219号		
项目建设地点	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蓉台大道北段499号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其他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川环建函【2018】55号		
建设单位	成都市温江区鑫林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注册号	□组织机构代码 □其他	915101156630084411	
授权经办 人员信息	姓名：曹博璟 身份证号码：14060319961127382X	联系方式：17311218213	
评价单位	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注册号	□组织机构代码 □其他	91510107MA61T5CU22	
评价单位资质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3258号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王芳 2017035510350000003511510439		
建设单位 承诺	<p>一、本单位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环保主管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p>二、本单位已对《机械加工制造车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查，认可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得出的环境影响结论。</p> <p>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p> <p>四、本单位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本项目不存在“未批先建”等环境违法行为，项目所需的用地、用房均属依法获得，不存在使用违法建等其他违法情形，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各界的监督，若存在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查处，由环保部门撤销关于本次申请的审批决定，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自行承担。</p> <p>五、本单位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本单位将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p> <p>六、我单位提交的《机械加工制造车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开本电子版，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p>		
	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p>环评机构承诺</p>	<p>一、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政策、技术导则规定，接受成都市温江区鑫林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单位的委托，依法开展机械加工制造车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按规范编制《机械加工制造车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二、本单位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机械加工制造车间改造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机械加工制造车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p> <p>三、本单位对《机械加工制造车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表》拥有完整、独立的知识产权，对该成果负责，不存在复制、抄袭以及资质盗用、借用等行为，同意环保主管部门将该成果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环评机构（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p> </div>
<p>相关文书送达方式</p>	<p>(√) 邮件送达，电子邮箱为：1369658252@qq.com</p> <p>(√) 快递送达，邮寄地址为：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蓉台大道北段 499 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以上两种方式均可（打√），请申请人在提交申请表时一并明确。</p>

